

概 要

本概要旨在概述本文件所載的資料。由於純屬概要，故並無載列全部對閣下或屬重要的資料。在決定投資[編纂]前，閣下應參閱整份文件。任何投資均存在風險。[編纂]所涉及的部分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在決定投資股份前，閣下應細閱其中內容。

概覽

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就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八年的收益複合年增長率而言，我們在廣東省五大(按二零一八年的收益計量)K-12課後教育服務提供商中成長最為迅速。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收益計，我們於二零一八年在廣東省K-12課後教育服務提供商中排名第四，佔有約0.9%的市場份額。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我們亦為深圳的第二大K-12課後教育服務提供商(按二零一八年的收益計量)，市場份額為約2.5%。我們以深圳為基礎，業務拓展至粵港澳大灣區及福建省。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廣東省及福建省五個城市經營61間學習中心。

我們透過學業備考課程及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提供全面的課後教育服務。我們以「升學」品牌提供的學業備考課程面向一年級至12年級的學生針對學業科目授課，著重幫助學生提高學業表現及為其中學、高中及大學的入學考試備考。我們以「樂學」品牌提供的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向一年級至三年級的學生提供兒童教育課程以及語言及表演藝術等興趣班。我們所有的課程均以小班授課，每個班級一般不超過20名學生。

除提升學生的學業表現外，我們致力於激發學生的學習興趣、培養他們的學習習慣以及將性格教育納入課程。我們的教育質量在很大程度上有賴於我們創新的教學方法、課程材料及資訊管理系統。我們依賴於我們優質及敬業的師資團隊以及強大的研究及開發能力並致力於確保教學質量。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錄得大幅增長。我們的學習中心數量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8間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9間，並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一步增加至54間。總入讀學生人次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7,046人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45,833人，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41,203人，複合年增長率為

概 要

57.7%。輔導課時總數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737,030個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4,616,179個，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6,346,537個，複合年增長率為52.2%。我們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0.8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5.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3.1百萬元。毛利由二零一六年的人人民幣56.3百萬元增至二零一七年的人人民幣123.5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人民幣186.7百萬元。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以下競爭優勢有利於我們的成功，並將於日後繼續令我們從競爭者中脫穎而出：(i)我們在廣東省五大K-12課後教育服務提供商中成長最為迅速；(ii)我們的先進教育理念及知名品牌有助於確保廣泛而穩定的學生來源；(iii)我們豐富且全面的服務供應乃為中國基礎教育定制，並面向全部K-12學生群體；(iv)我們具備優質的師資團隊，並配有完善的培訓及激勵制度；(v)我們在研究及開發方面的不懈努力及加大投入為教學方式、服務供應及信息管理系統的創新提供了動力；及(vi)我們有經驗豐富兼具創業精神的管理團隊及我們的主要股東與我們有強大協同效益。

我們的業務策略

我們的目標是維持及鞏固我們在廣東省K-12課後教育領域的領先地位。我們計劃通過下列策略實現我們的目標及業務的進一步增長：(i)加強滲透深圳市場並擴大我們在粵港澳大灣區的地域覆蓋；(ii)繼續優化及豐富我們的服務供應及發展應用程式及數字材料；(iii)進一步發展及提升入學指導等支援服務；(iv)繼續吸引及挽留骨干教師並提升彼等的教學技能及生產力；及(v)優化學習中心網絡的經營及管理，以提升運營效率。

概 要

業務營運數據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在所示期間內按教育服務類型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學業備考課程	166,737	97.6	360,135	95.8	475,677	96.5
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	<u>4,020</u>	<u>2.4</u>	<u>15,663</u>	<u>4.2</u>	<u>17,438</u>	<u>3.5</u>
總計	<u>170,757</u>	<u>100.0</u>	<u>375,798</u>	<u>100.0</u>	<u>493,115</u>	<u>100.0</u>

我們的收益於往績記錄期間大幅增長乃主要由新增學習中心所驅動。由於一般每間學習中心服務的地理區域及人口基數有限，於學習中心完成提升階段並達到預期利用率後，其同店增長率一般趨於平穩。我們認為，由於較同業相比，我們一般能夠相對較快地完成提升階段並達到預期利用率，因此我們往績記錄期間的同店增長率低於同業，此反過來導致同店的增長率較我們於市場上的同業為低。

概 要

下表列出根據我們的內部記錄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常規課程的收益、入讀學生人次、已完成輔導課時總數、平均每人入讀學生人次已完成輔導課時數、每名學生的平均入讀次數、每名學生的平均收益及每名學生的平均收入讀次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入讀學生人次 ⁽³⁾	已完成輔導課時總數 ⁽⁴⁾	平均每人入讀學生人次	每名學生的平均入讀次數	每名學生的平均收益	每名學生的平均收入讀次數	入讀學生人次 ⁽³⁾	已完成輔導課時總數 ⁽⁴⁾	平均每人入讀學生人次	每名學生的平均入讀次數	每名學生的平均收益	每名學生的平均收入讀次數	入讀學生人次 ⁽³⁾	已完成輔導課時總數 ⁽⁴⁾	平均每人入讀學生人次	每名學生的平均入讀次數	每名學生的平均收益	每名學生的平均收入讀次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學業備考課程 ⁽¹⁾																			
小學課程	77,914	1,348,790	26.1	16,800	4,838	3.1	157,784	70,591	2,162,646	30.6	30,525	5,169	2.3	204,051	1,092,281	27.8	37,813	5,396	
初中課程	68,108	34,679	1,098,184	31.7	11,902	5,722	2.9	149,776	54,287	1,895,555	34.9	24,131	6,207	2.2	216,125	1,01,007	28.2	35,317	6,120
高中課程	20,512	8,121	226,544	27.9	2,466	8,318	3.3	44,631	13,847	365,909	26.4	5,370	8,311	2.6	44,593	21,004	23.5	6,789	6,568
小計	166,534	94,567	2,673,518	28.3	31,168	5,343	3.0	352,191	138,725	4,424,110	31.9	60,026	5,867	2.3	464,769	231,292	26.5	79,919	5,816
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 ⁽²⁾	3,999	2,479	63,215	25.5	1,093	3,659	2.3	15,044	7,108	192,069	27.0	3,284	4,581	2.2	16,611	9,911	22.0	3,839	4,327
總計	170,533	97,046	2,737,050	28.2	32,261	5,286	3.0	367,235	145,833	4,616,179	31.7	63,310	5,801	2.3	481,380	241,203	26.3	83,758	5,747

附註：

- 我們的小學課程針對一年級至六年級的學生、初中課程針對七年級至九年級的學生及高中課程針對10年級至12年級的學生。
- 我們的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主要針對一年級至三年級的學生。
- 由於我們的學生或會參加超過一個學期的課程或報名超過一個學科的輔導課程，入讀學生人次指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名學生報名參加的學科總數。
- 輔導課時總數指學生於有關期間參加課程的實際輔導課時。
-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學業備考課程的若干學生可報讀兩個不同年級的課程。例如，若干六年級學生可同時報讀小學的六年級課程及初中的七年級課程，以為初中學習做好準備。於該情況下，我們於計算小學課程及初中課程的學生人數時會將該等學生計算在內。
- 上述表格的資料僅與我們的常規課程（主要包括學業備考課程及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項下三類課程）有關，並不考慮體驗課程。

概 要

平均每入讀學生人次已完成輔導課時數從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有所減少，主要乃由於我們於國務院意見第80號頒佈後在下午八時三十分之後停止安排課程以遵守該意見，我們在二零一八年將若干課程的每班輔導時間從每班3小時改為2.5小時。

二零一八年每名學生的平均收益低於二零一七年，主要乃由於我們於二零一八年將網絡擴展至佛山及廈門等其他城市，而該等城市的教育服務平均價格水平低於深圳。

下表載列根據我們的內部記錄於所示期間按課程劃分的每個輔導課時平均學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元／每小時		
學業備考課程			
小學課程	57.8	74.7	75.1
初中課程	62.1	80.8	77.4
高中課程	90.6	123.7	92.9
整體平均	62.4	81.4	77.6
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	63.3	81.6	80.0

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七年，小學、初中及高中課程每個輔導課時平均學費增加主要乃由於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向學生提供的學費折扣百分比高於我們於二零一七年所提供的折扣百分比。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一八年初中課程及高中課程每個輔導課時平均學費下降乃主要由於(i)我們在新的地理位置(如東莞、佛山及廈門)開設新的學習中心，我們在有關學習中心的發展初期會向學生提供學費折扣；及(ii)我們在有關學習中心收取的學費與當地水平一致，即通常低於深圳的水平。

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七年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每個輔導課時平均學費增加乃由於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向學生提供的學費折扣百分比高於我們於二零一七年提供的折扣百分比。二零一八年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每個輔導課時平均學費下降乃由於我們於二零一八年提高學費折扣百分比以吸引更多學生。

概 要

我們學習中心的服務能力及利用率

下表列載於所示期間我們學習中心的服務能力及利用率：

城市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學習中心 數目	計劃招生 人次	教室 報班人數	教室 利用率 ⁽¹⁾	學習中心 數目	計劃招生 人次	教室 報班人數	教室 利用率 ⁽¹⁾	學習中心 數目	計劃招生 人次	教室 報班人數	教室 利用率 ⁽¹⁾
深圳	24	218,901	151,747	69.3%	39	498,542	322,054	64.6%	40	389,640	291,167	74.7%
東莞	—	—	—	—	6	72,309	45,251	62.6%	8	118,172	78,935	66.8%
佛山	—	—	—	—	—	—	—	—	3	41,776	24,505	58.7%
廈門	4	8,546	4,122	48.2%	4	37,467	22,816	60.9%	3	22,497	15,156	67.4%
整體教室利用率	28	227,447	155,869	68.5%	49	608,318	390,121	64.1%	54	572,085	409,763	71.6%

附註：

- (1) 教室利用率乃按各學習中心常規課程及體驗課程的總入讀學生人次除以計劃招生人次計算得出，而計劃招生人次按(a)各教室根據座位數量可同時容納的學生人數，及(b)教室安排的課程數量計算的各可報讀課程的計劃招生總人數計算。

深圳學習中心二零一七年的利用率低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八年，主要乃由於二零一七年於深圳新開設的學習中心處於發展初期，利用率相對較低。我們於二零一八年錄得教室利用率增加，原因為二零一七年開設的學習中心的運營在二零一八年開始成熟。

東莞學習中心的利用率錄得增加，原因為二零一七年開設的學習中心的運營在二零一八年開始成熟。

廈門學習中心於二零一六年錄得相對較低的利用率主要乃由於有關學習中心仍處於發展初期。利用率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錄得增加，原因為(i)我們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並無在廈門開設新的學習中心，而新的學習中心在發展初期預期利用率會較低；及(ii)廈門現有學習中心的運營在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開始成熟。

我們於深圳的計劃招生人數於二零一八年有所減少，此乃由於體驗課程的計劃招生人數減少，因為我們通常在新開的學習中心提供更多體驗課程，而我們於二零一七年較二零一八年新開設了更多學習中心。我們於廈門的計劃招生人數於二零一八年有所減少，此乃由於我們關閉廈門一間學習中心。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網絡」。

概 要

我們的教師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合共有1,118名全職教師。我們相信，教師是維持我們服務質量和提升我們品牌和知名度的關鍵。我們認為，我們擁有一支敬業優質且對教育充滿熱忱的教師團隊，他們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透過我們挑選教師的招聘過程、重視教師持續培訓及嚴格評估以及我們認為具競爭力的績效掛鉤薪酬及職業發展機會，我們致力於保持一貫的優質教學。

我們的學生

我們的目標學生主要為K-12系統中的一年級至12年級的學生。我們主要透過口頭引薦、體驗課程、家長研討會及通過互聯網及傳統媒體刊發廣告招生。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就讀學生人次大幅增加。我們的就讀學生人次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97,046人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45,833人，並進一步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241,203人，複合年增長率為57.7%。

客戶及供應商

我們的客戶主要是學生及其家長。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並無任何在各期間佔我們收益額5%以上的個體客戶。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廣告服務提供商、建築服務提供商、租賃服務提供商及教材提供商。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五大供應商採購的採購額分別為人民幣14.4百萬元、人民幣30.6百萬元及人民幣23.7百萬元，佔我們於有關期間採購總額25.9%、19.6%及19.6%。同期內，向最大供應商採購的採購額為人民幣3.4百萬元、人民幣10.6百萬元及人民幣5.1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於有關期間採購總額6.1%、6.8%及4.2%。

股東及公司架構

我們的主要股東

陳啟遠先生、天晟及鴻圖嘉業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三日訂立一致行動人士協議，以確認彼等自直接或間接在本公司擁有權益或擁有投票權起在控制、管理及經營本集團方面一致行動，並將一致行動直至一致行動人士協議終止為止。

緊隨完成[編纂]及[編纂]後，天晟及鴻圖嘉業將合共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約[編纂]（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及並無計及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天晟乃由陳啟遠先生透過语汐国际最終控制。因此，

概 要

陳啟遠先生透過语汐国际將控制本公司約[編纂]已發行股本(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及並無計及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因此，陳啟遠先生、语汐国际、天晟及鴻圖嘉業被視為一組控股股東。有關詳情，謹請參閱「與控股股東之關係」。

[編纂]投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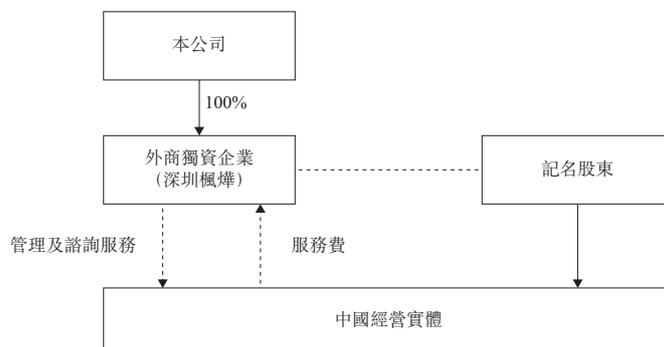
根據[編纂]投資協議，華創煜耀認購及購買合共8,074.65股本公司每股面值1.00美元的股份。於[編纂]後，華創煜耀將持有[編纂]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約[編纂](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及並無計及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之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合共約人民幣19.1百萬元的[編纂]投資所得款項已動用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及有關[編纂]的開支付款。有關進一步詳情，謹請參閱本文件「歷史及公司架構—[編纂]投資」一節。

結構性合約

由於中國法律法規一般限制外資擁有權參與中國K-12教育行業，故我們目前透過我們的中國經營實體在中國開展K-12課後教育業務。我們並無持有在中國的中國經營實體的任何股權。我們透過結構性合約控制中國經營實體，從中獲得經濟利益，而我們亦為達成業務目標及降低與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潛在衝突而嚴謹制定該等合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結構性合約」。

概 要

以下簡圖說明按結構性合約規定從我們的中國經營實體至本集團的經濟利益流動。



附註：

「—>」 指股權中的直接法定及實益擁有權。

「...>」 指合約關係。

詳情請參閱「結構性合約—結構性合約的應用」。

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結構性合約乃為減少與相關中國法律法規的潛在衝突而嚴謹制定。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三日簽立結構性合約實施可變利益實體架構後，我們須繳納更多的中國增值稅及附加費。董事認為我們須繳納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增加金額並不重大，原因為深圳楓燁及大多數中國經營實體須按相同的25%稅率繳納中國所得稅。倘結構性合約於往績記錄期間生效，我們私營非企業單位形式的中國經營實體純利的25%及有限責任公司形式的中國經營實體純利的10%將須保留作為發展基金及公司法定盈餘儲備以供中國經營實體的營運資金之用。根據最新的通行法律法規，我們預期，在最差的情況下，我們的純利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將分別減少約6.7%、6.7%及6.7%。然而，有關影響乃在未考慮潛在稅收優惠政策、有關經營成本及開支等因素（主要包括深圳楓燁在提供企業及教育管理諮詢服務以及技術及業務支持服務過程中產生的僱員福利、租金開支及其他經營相關開支）的優惠稅項扣減的情況下估計，有關扣減因素現時不能準確估計。

概 要

中國政府可能發現結構性合約並未遵守適用之中國法律法規，這將使我們遭受嚴厲處罰及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結構性合約」。吾等強烈建議閣下閱讀「風險因素」全文，包括有關結構性合約風險的「風險因素—與我們結構性合約有關的風險」。

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呈列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資料概要。閣下應將本概要連同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財務資料(包括相關附註及「財務資料」所載資料)一併閱讀。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節選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170,757	375,798	493,115
銷售成本	<u>(114,474)</u>	<u>(252,310)</u>	<u>(306,377)</u>
毛利	<u>56,283</u>	<u>123,488</u>	<u>186,738</u>
經營溢利	13,791	44,223	85,745
財務成本	<u>(655)</u>	<u>(2,814)</u>	<u>(3,186)</u>
除所得稅前溢利	13,136	41,409	82,559
所得稅開支	<u>(2,760)</u>	<u>(5,730)</u>	<u>(13,085)</u>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年度溢利	<u>10,376</u>	<u>35,679</u>	<u>69,474</u>

我們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0.8百萬元增加120.1%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75.8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31.2%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3.1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學習中心網絡的擴張及新學習中心利用率因入讀學生人次及我們服務的市場需求增加而增加。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4.5百萬元增加120.4%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52.3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21.4%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06.4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員工成本、租賃開支及折舊以及攤銷開支因學習中心網絡擴張及入讀學生人次增加而增加。在上述因素的影響下，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6.3百萬元增加119.4%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3.5百萬元，並進一步增加51.2%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6.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

概 要

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33.0%、32.9%及37.9%。詳細討論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報表主要組成描述—毛利及毛利率」及「財務資料—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使用經調整溢利淨額作為額外財務計量。由於我們的管理層使用此項財務計量，透過撇除我們認為並非業務表現指標項目的影響以評估我們的財務表現，故我們呈列此項財務計量。我們亦相信，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額外資料，有助彼等按與幫助我們管理層相同的方式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綜合經營業績，並將會計期間的財務業績與同業公司的財務業績作出比較。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產生的年度溢利	10,376	35,679	69,474
加：			
[編纂]開支	—	—	[編纂]
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度經調整溢利 ⁽¹⁾ . . .	10,376	35,679	83,855

附註：

- (1) 經調整年度溢利乃自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加回我們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編纂]開支所得。經調整年度溢利並非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而計算經調整年度溢利時所包含的金額乃出自綜合損益表所列金額。我們在本文件中呈列經調整年度溢利，乃由於我們相信經調整年度溢利為綜合損益表的有用補充資料，令我們能夠在不考慮一次性[編纂]開支的情況下衡量我們的盈利能力。我們相信經調整年度溢利更能準確反映我們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其後的盈利能力及經營表現。然而，經調整年度溢利不應單獨考慮或理解為取代收益淨額或經營收益的標準，或作為我們的經營表現或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其他綜合經營或現金流量數據的指標，或取代現金流量作為衡量流動性的標準。潛在投資者應注意，鑒於計算項目不同，本文件所呈列的經調整年度溢利計量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名稱的計量相比。

概 要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節選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總值	101,560	217,811	274,555
流動負債總額	(155,169)	(335,851)	(326,254)
流動負債淨額	(53,609)	(118,040)	(51,699)
資產淨值	24,974	21,215	115,219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為人民幣53.6百萬元、人民幣118.0百萬元及人民幣51.7百萬元。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增加，主要乃由於我們的合約負債及短期借款增加。合約負債為學生的預付學費，增幅與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入讀學生人次及平均學費的增加一致。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額減至人民幣51.7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合約負債減少，而此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八年出售深圳優教優學及深圳阿美睿卡，而我們繼二零一八年八月國務院意見第80號頒佈後僅收取不超過三個月的預付學費；而我們於二零一七年提前更多個月預收學費，從而導致合約負債於二零一八年出現下降及短期借款因我們償還若干銀行借款而於二零一八年出現下降。展望未來，我們預計將使用來自[編纂]的[編纂]淨額以改善營運資金狀況，並減少我們借款總額中短期貸款款項。

儘管處於淨流動負債狀況，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錄得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我們的資產淨值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4.9百萬元下降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1.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向股東支付現金股息人民幣29.7百萬元，被二零一七年的純利人民幣25.9百萬元所部分抵銷。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錄得累計虧損人民幣5.4百萬元，主要乃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僅有16間學習中心，其中7間乃於二零一五年成立且並未盈利。此外，我們於業務經營的初始階段會建立品牌聲譽及開拓市場份額，營銷開支相對較高。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已透過拓展我們的學習中心網絡，提高輔導服務的質量吸引學生，精簡運營提升效率，增加教師產出及教室的利用率以及採取其他措施控制成本及開支來實現盈利。

概 要

綜合現金流量表的節選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06,852	173,881	113,99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72,289)	(150,866)	(85,360)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64,724	(1,334)	(16,097)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693	2,980	24,661
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80	24,661	37,200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截至所示日期和期間的若干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毛利率	33.0%	32.9%	37.9%
純利率	6.1%	9.5%	14.1%
流動比率	0.7	0.6	0.8
淨債務權益比率	167.6%	212.7%	4.8%
資本負債比率	179.5%	328.9%	37.1%
權益回報率	105.5%	154.5%	101.8%
資產回報率	8.1%	11.7%	15.9%

附註：

- (1) 毛利率根據我們各年度的毛利除以該年度持續經營業務的總收益計算。
- (2) 純利率根據我們各年度的溢利除以該年度持續經營業務的總收益計算。
- (3) 流動比率根據我們截至年末的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 (4) 淨債務權益比率等於年末的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再除以年末的權益總額。
- (5) 資本負債比率根據我們截至有關日期的計息負債除以截至同日的權益總額計算。
- (6) 權益回報率等於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溢利除以截至年末的平均權益總額。
- (7) 資產回報率等於年度的持續經營業務溢利除以年末的平均資產總值。

概 要

資本負債比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28.9%減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7.1%，此乃主要由於權益總額因純利增加及向華創煜耀發行新普通股而增加人民幣94.0百萬元或443.1%。此外，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息借款減少人民幣27.0百萬元，原因為我們償還若干貸款。

近期發展及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日，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辦公廳、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市場監督管理總局辦公廳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應急管理部辦公廳聯合頒佈10號通知，規定各級地方人民政府實施國務院意見第80號時的具体要求。詳情請參閱「業務一新教育法規」。董事認為，該等最新教育法規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並無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外商投資法獲第13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正式通過並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生效。外商投資法並無明確將合約安排界定為外商投資。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由於合約安排在外商投資法項下並無界定為投資，倘未來國務院頒佈的法律、行政法規或條文並無將合約安排納為外商投資的形式，我們的結構性合約整體及構成結構性合約的各項協議將不會受到影響並將繼續對訂約方具法律效力、有效及具約束力。儘管如此，外商投資法規定外商投資包括「外國投資者透過國務院規定的法律、行政法規或條文項下的任何其他方式進行投資」。因此，國務院未來規定的法律、行政法規或條文可能將合約安排視為外商投資的方式，而我們的結構性合約是否將被視為外商投資，我們的結構性合約是否將被視為違反外商投資准入規定及上述結構性合約將作何處理將不確定。因此，概不能保證我們的結構性合約及中國經營實體的業務未來將不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有關外商投資法對我們結構性合約的影響及潛在後果，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有關外商投資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見「結構性合約—與外國投資有關的中國法律的發展」獲取更多詳情。

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業務總體持續增長，符合過往趨勢及我們的預期。就我們所知，中國整體經濟及市場狀況或我們經營的K-12課後教育行業並未發生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變動。

概 要

我們的董事確認，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本文件日期（即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所報告期間），我們的業務、財務或經營狀況並無發生重大不利變動。

下表基於我們的內部記錄載列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按課程劃分的入讀學生人次、已完成輔導課時總數及平均每入讀學生人次已完成輔導課時：

	入讀學生人次 ⁽⁵⁾	已完成輔導課時總數 ⁽⁶⁾	平均每入讀學生人次已完成輔導課時
學業備考課程			
小學課程 ⁽¹⁾	61,249	1,254,554	20.5
初中課程 ⁽²⁾	62,675	1,410,411	22.5
高中課程 ⁽³⁾	12,848	229,879	17.9
小計	136,772	2,894,843	21.2
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 ⁽⁴⁾	3,825	68,119	17.8
總計	140,597	2,962,962	21.1

附註：

- (1) 小學課程針對一年級至六年級的學生。
- (2) 初中課程針對七年級至九年級的學生。
- (3) 高中課程針對十年級至十二年級的學生。
- (4) 初階小學素質教育課程主要針對一年級至三年級的學生。
- (5) 由於我們的學生通常報讀超過一個學期的課程或報名超過一個學科的輔導課程，入讀學生人次指自二零一九年一月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每名學生報讀的課程總數。
- (6) 輔導課時總數指學生於有關期間參加課程的實際輔導課時。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我們的內部記錄，我們的入讀學生人次為140,597人及我們已授課時合共為2,962,962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營運61間學習中心。我們於二零一九年開設9間新的學習中心，其中一間在東莞、六間在深圳、兩間在惠州，所有該等學習中心均已於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開始營運。我們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關閉深圳一間學習中心，原因為我們終止租約及

概 要

將其經營整合入深圳的其他鄰近學習中心。我們亦於二零一九年五月關閉廈門一間學習中心，原因為有關學習中心佔用的租賃物業乃未經授權建築及我們未能完成本物業的消防安全檢測。

[編纂]開支

[編纂]的估計[編纂]開支總額(按[編纂][編纂]的中位數計算，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為約[編纂]百萬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就[編纂]產生約[編纂]百萬元的[編纂]開支，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計為行政開支。於[編纂]後，我們預期就[編纂]產生額外[編纂]開支[編纂]百萬元，其中估計[編纂]百萬元金額預期將確認為行政開支，而剩餘金額[編纂]百萬元預期將直接確認為權益扣減。上述[編纂]開支乃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最佳估計，僅作參考用途，實際金額可能有別於該項估計。

[編纂]統計數據

	按下調[編纂]約10% 後之[編纂]每股[編纂] [編纂]港元計	按[編纂]每股 [編纂]港元計	按[編纂]每股 [編纂]港元計
股份市價 ⁽¹⁾	[編纂]	[編纂]百萬港元	[編纂]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每股股份 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²⁾	[編纂]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附註：

- (1) 本表所有統計數據均基於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市值乃基於[編纂]完成後預期將予發行而尚未發行的[編纂]股股份計算。
- (2) 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每股股份綜合有形資產淨值乃經附錄二所述之調整後，基於[編纂]完成後預期將予發行而尚未發行的[編纂]股股份計算，惟並無計及因行使[編纂]或根據購股權計劃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

概 要

[編纂]用途

我們估計我們將自[編纂]取得約[編纂]百萬港元的[編纂]，其中假設[編纂]並無獲行使，扣除我們應付的[編纂]佣金及其他估計[編纂]，亦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本文件封面所載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倘[編纂]獲悉數行使，我們估計我們來自[編纂]該等額外股份的[編纂]將為約[編纂]百萬港元，當中經扣除[編纂]佣金及估計[編纂]，並假設[編纂]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

我們擬將[編纂]的[編纂]按以下所載用途及金額動用：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預期將主要用於擴展我們在粵港澳大灣區的學習中心網絡。尤其是，我們計劃在廣東省及福建省的若干主要城市開設約95間新學習中心。我們計劃(i)於二零一九年使用[編纂]百萬港元開設21間新學習中心；(ii)於二零二零年使用[編纂]百萬港元開設34間新學習中心；及(iii)於二零二一年使用[編纂]百萬港元開設40間新學習中心。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策略—加強滲透深圳市場並擴大我們在粵港澳大灣區的地域覆蓋」；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預期將主要用於提升我們的教學質量，包括（其中包括）(i)優化及豐富我們的服務供應及發展數字材料；及(ii)投資新技術，以開發領先的信息技術平台及移動應用程式，以方便我們的教學程序。參見「業務—我們的業務策略—繼續優化及豐富我們的服務供應及發展應用程式及數字材料」。

概 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預期將用以優化服務產品及投資新技術的[編纂]金額詳情：

	將使用的[編纂]金額			
	二零一九年 港元 (百萬)	二零二零年 港元 (百萬)	二零二一年 港元 (百萬)	總計 港元 (百萬)
優化及豐富服務供應				
— 課程內容及課程材料信息化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 提供人工智能新課程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 開發其他小課程 ⁽¹⁾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 提供歷史及政治新課程	[編纂]	[編纂]	—	[編纂]
— 招募更多課程開發員工	[編纂]	[編纂]	—	[編纂]
開發數字材料				
— 採購及優化數字平台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 購買設備及優化錄音室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 招募合資格人才	[編纂]	[編纂]	—	[編纂]
投資新技術				
— 開發應用程序及服務平台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 人力資源、財務及業務營運 系統數字化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包括(當中包括)與學生專注力及數學相關閱讀理解有關的小學課程、旨在培養良好習慣的課程及道德教育課程。

概 要

- 約[編纂]或[編纂]百萬港元預期將主要用於翻新我們學習中心的設施及購買教學設備，以提升學生的學習體驗，進而進一步優化我們課程的定價以及提升我們的盈利能力。有關詳情，參見「業務—我們的網絡」。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預期將用以翻新設施及購買教學設備的[編纂]金額詳情：

	將使用的[編纂]金額			
	二零一九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總計
	港元 (百萬)	港元 (百萬)	港元 (百萬)	港元 (百萬)
翻新設施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購買教學設備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股息政策

我們擬於[編纂]後採用一般股息政策，在未來按每年不少於我們股東應佔的可分派淨利潤30%宣派及派發股息。未來股息的支付取決於(其中包括)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資本需求、整體財務狀況、訂約限制、未來前景等因素及董事會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而定。由於我們為一間控股公司，我們能否宣派及支付股息將視乎是否自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取得充足的資金而定。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在向股東宣派及分派回報時須遵守彼等各自的章程文件及中國法律法規。我們未來的股息派發未必反映以往股息派發情況，並會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分別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股東支付現金股息零、人民幣29.7百萬元及人民幣89.0百萬元。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和不確定性，其中大部分乃我們無法控制的。我們面臨的主要風險包含(其中包括)以下各項：(i)倘我們無法繼續吸引學生報名參加我們的課程，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ii)我們於中國教育行業面對激烈競爭，而倘若我們無法進行有效地競爭，則可能面臨價格被迫下調的壓力，導致經營利潤率下降、市場份額減少、合資格僱員離任及資本開支增加；(iii)倘我們無法維持及提高我們的品牌，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或會受損；(iv)我們可

概 要

能無法持續或提高我們的學費；及(v)未能充分及時地應對中國考試制度、錄取標準、考試材料及教學方法的變化，可能會使我們的課程及服務降低對學生的吸引力。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

法律程序及合規

我們不時面臨開展業務而引起的法律訴訟、調查、申索及行政處罰。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未曾牽涉及知悉對我們或任何董事的尚未了結或受到威脅的任何重大法律、仲裁或行政程序，從而可能對我們的聲譽、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確認，我們並無任何嚴重不遵守法律法規的行為，我們並無經歷任何系統性不合規事件，使我們的董事認為，整體而言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可能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有關詳情，參見「法律程序及合規」。